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财产保险附加调查、谈判和辩护费用条款（2025 版）**

（产品注册号：）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本保险合同对下列损失或费用，将在明细表规定的赔偿限额外另行支付，**但每次事故的赔偿限额和保险期限内索赔次数由保险双方约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 （1）对属于本保险单赔偿范围内的，由被保险人支付的调查、谈判和辩护费用。
- （2）经保险公司事先书面同意而支付的所有的调查、谈判和辩护费用。
- （3）经保险公司事先书面同意对于可能属于本保险单责任范围内的事故情况进行如调查、审理、处置或其他类似的司法调查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本附加险根据保险单的约定收取保险费。**本保险单所载其它条件不变。